

主要股東

下表載明了截至2020年6月30日，以下人士對我們的普通股擁有實益所有權的相關信息(另行列明的除外)：

- 我們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
- 我們所知實益擁有我們流通在外股份總數5%或以上的人士。

該等計算是依據於2020年6月30日已發行的577,794,733股A類普通股及206,100,000股B類普通股得出，不包括(i)為我們的員工持股平台發行和預留的7,447,313股A類普通股，其持有人已放棄該等股份所附的所有股東權利，及(ii)公司回購的12,209,069股以美國存託股持有的A類普通股。就該等除外股份而言，概無股東權利(如投票權及收取股息的權利)可獲行使。

實益所有權根據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規則和規例認定。在計算特定人士實益擁有的股份數目及該人士的持股比例時，我們已計入該人士在60日內有權取得的股份，包括通過行使任何期權、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或任何其他證券轉換；在計算任何其他人士的持股比例時，此等股份並不會計算在內。

實益擁有股份數目

	A類普通股	B類普通股	普通股總數	佔普通股 總數百分比	佔總投票權 百分比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賴梅松 ⁽¹⁾	7,608,313	206,100,000	213,708,313	27.3	78.4
賴建法 ⁽²⁾	66,587,959	—	66,587,959	8.5	2.5
王吉雷 ⁽³⁾	50,305,429	—	50,305,429	6.4	1.9
萬霖	—	—	—	—	—
劉星	*	—	*	*	*
魏臻	*	—	*	*	*
黃沁	*	—	*	*	*
餘正鈞	*	—	*	*	*
高遵明	*	—	*	*	*
胡紅群	*	—	*	*	*
賴建昌	*	—	*	*	*
朱晶熙	*	—	*	*	*
張建鋒	*	—	*	*	*
顏惠萍	*	—	*	*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合計	128,875,046	206,100,000	334,975,046	42.7	83.0
主要股東：					
Zto Lms Holding Limited ⁽⁴⁾	3,116,420	206,100,000	209,216,420	26.7	78.2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⁵⁾	68,287,037	—	68,287,037	8.7	2.6
Zto Ljf Holding Limited ⁽⁶⁾	66,554,361	—	66,554,361	8.5	2.5
Zto Wjl Holding Limited ⁽⁷⁾	50,185,429	—	50,185,429	6.4	1.9

主要股東

附註：

- † 於此欄中的各人士和組別，表決權百分比的計算方法是：將該名人士或組別實益擁有的表決權除以我們所有A類和B類普通股（作為單一個類別）的表決權。對所有提交表決事項，每位A類普通股持有人有權就其持有的每股該類別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而B類普通股持有人有權就其持有的每股該類別股份享有10票表決權。除非法律另有規定，我們的A類普通股和B類普通股就提交給股東投票的所有事項上均作為單一類別進行投票。B類普通股的持有人可以隨時一對一地將其轉換為A類普通股。
- * 少於我們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1%。
- ** 除劉星先生、魏臻先生、黃沁先生、高遵明先生、餘正鈞先生和萬霖先生外，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營業地址是：中國上海市青浦區華之路1685號轉交（郵政編碼201708）。劉星先生的營業地址是：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二期36樓3613室。魏臻先生的營業地址是香港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2號6703室。黃沁先生的營業地址是：香港金鐘中心1座1804室。高遵明先生的營業地址是：中國廣州市荔灣區華海街20號（郵政編碼510370）。餘正鈞先生的營業地址是：中國北京市海澱區上地十街10號百度大廈（郵政編碼100085）。萬霖先生的營業地址是：中國杭州市西湖區文一西路588號（郵政編碼310000）。
- (1) 指(i)Zto Lms Holding Limited直接持有的206,100,000股B類普通股，(ii)Zto Lms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3,116,420股美國存託股（代表相同數量的A類普通股），其中1,439,666股由賴梅松先生持有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轉歸，以及(iii)ZTO ES為我們的員工持股平台持有的4,491,893股A類普通股。Zto Lms Holding Limited是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The LMS Family Trust最終擁有，賴梅松先生為該信託的財產授予人，而賴梅松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為受益人，見下文註腳(4)所述。我們向若干員工授予收取ZTO ES所持有的4,491,893股A類股票的股息以及出售收益的權利。ZTO ES仍是該等股份的登記持有人，並保留對該等股份的表決權。賴梅松先生是Zto Lms Holding Limited的唯一董事。賴梅松先生是ZTO ES的唯一董事。
- (2) 指(i)Zto Ljf Holding Limited所持有的60,000,000股A類普通股，(ii)由JPMorgan Chase Bank N.A.（作為存託銀行）持有的6,000,000股受限制美國存託股，有關由Zto Ljf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6,000,000股A類普通股，根據日期為2019年12月6日的貸款協議質押予Citibank, N.A., Singapore（作為貸方），以擔保Zto Ljf Holding Limited在貸款協議下的義務及(iii)Zto Ljf Holding Limited以美國存託股形式持有的554,361股A類普通股，由賴建法先生持有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轉歸及(iv)ZTO ES持有的33,598股A類普通股。Zto Ljf Holding Limited是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The Ljf Family Trust最終擁有，賴建法先生為該信託的財產授予人，賴建法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為受益人，見下文註腳(6)所述。賴建法先生為Zto Ljf Holding Limited的唯一董事。賴建法先生有權就出售ZTO ES所持有的33,598股A類普通股作出指示。
- (3) 指(i)Zto Wjl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44,800,000股A類普通股，(ii)JPMorgan Chase Bank N.A.（作為存託銀行）持有的5,200,000股受限制美國存託股，有關由Zto Wjl Holding Limited持有並根據日期為2019年12月19日的貸款協議質押予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作為貸方）的5,200,000股A類普通股，以擔保Zto Wjl Holding Limited在該貸款協議下的義務，(iii)Zto Wjl Holding Limited以美國存託股形式持有的185,429股A類普通股，由王吉雷先生持有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轉歸及(iv)ZTO ES持有的120,000股A類普通股。Zto Wjl Holding Limited是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The Wjl Family Trust最終擁有，王吉雷先生為該信託的財產授予人，王吉雷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為受益人，見下文註腳(7)所述。王吉雷先生為Zto Wjl Holding Limited的唯一董事。王先生有權就出售ZTO ES所持有的120,000股A類普通股作出指示。
- (4) 指(i)Zto Lms Holding Limited直接持有的206,100,000股B類普通股，及(ii)Zto Lms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3,116,420股美國存託股（代表相同數量的A類普通股），其中1,439,666股由賴梅松先生持有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轉歸。Zto Lms Holding Limited是由LMS Holding Limited全資擁有的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而LMS Holding Limited由The LMS Family Trust實益擁有，The LMS Family

主要股東

Trust是根據新加坡法律成立並由Standard Chartered Trust (Singapore) Limited(作為受託人)管理的信託。賴梅松先生是The LMS Family Trust的財產授予人，賴梅松先生及其家族成員是信託的受益人。賴梅松先生是Zto Lms Holding Limited的唯一董事。Zto Lms Holding Limited的註冊地址是Sertus Chambers, P.O. Box 905, Quastisky Building,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5) 指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實益擁有的68,287,037股A類普通股，包括(i)Alibaba ZT Investment Limited(「**Ali ZT**」)(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直接持有的57,870,370股A類普通股；(ii)Cainiao Smart Logistics Investment Limited(「**Cainiao Smart**」)(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直接持有的5,787,037股A類普通股，及(iii)New Retail Strategic Opportunities Investments 2 Limited(「**NRF**」)(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組建的公司)直接持有的4,629,630股A類普通股，見阿里巴巴、Ali ZT、Cainiao Smart和NRF於2018年6月21日共同提交的附表13D所載。阿里巴巴是一家控股公司，通過其子公司和可變利益實體，在零售和批發貿易中經營領先的在線和移動市場，並提供雲計算和其他服務。Ali ZT是阿里巴巴的間接全資特殊目的子公司。Cainiao Smart是阿里巴巴的多數控股間接子公司。New Retail Strategic Opportunities Fund, L.P.(「**NRSF**」)(開曼群島獲豁免的有限合夥企業)擁有NRF的100%股權。New Retail Strategic Opportunities Fund GP, L.P.(「**NRSF GP**」)(開曼群島豁免有限合夥企業)是NRSF的普通合夥人。New Retail Strategic Opportunities GP Limited是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組建的公司及阿里巴巴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是NRSF GP的普通合夥人。阿里巴巴被視為Ali ZT、Cainiao Smart和NRF持有的68,287,037股A類普通股的實益擁有人。阿里巴巴、Ali ZT和NRF的營業地址是：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第一座26樓Alibaba Group Services Limited轉交。Cainiao Smart的營業地址是：中國杭州市西湖區文一西路588號(郵政編碼310000)Zhejiang Cainiao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Limited轉交。
- (6) 指(i)Zto Ljf Holding Limited所持有的60,000,000股A類普通股，(ii)JPMorgan Chase Bank N.A.(作為存託銀行)持有的6,000,000股受限制美國存託股，有關由Zto Ljf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6,000,000股A類普通股，根據日期為2019年12月6日的貸款協議質押予Citibank, N.A., Singapore(作為貸方)，以擔保Zto Ljf Holding Limited在貸款協議下的義務及(iii)Zto Ljf Holding Limited以美國存託股形式持有的554,361股A類普通股，由賴建法先生持有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轉歸。Zto Ljf Holding Limited是由LJFA Holding Limited全資擁有的英屬維爾京群島的一家公司，而LJFA Holding Limited由The LJF Family Trust實益擁有。The LJF Family Trust是根據新加坡法律設立的信託，由Standard Chartered Trust (Singapore) Limited(作為受託人)管理。賴建法先生為LJF Family Trust的財產授予人，賴建法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為信託受益人。賴建法先生是Zto Ljf Holding Limited的唯一董事。Zto Ljf Holding Limited的登記地址是：Sertus Chambers, P.O. Box 905, Quastisky Building,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7) 指(i)Zto Wjl Holding Limited所持有的44,800,000股A類普通股，(ii)JPMorgan Chase Bank N.A.(作為存託銀行)持有的5,200,000股受限制美國存託股，有關由Zto Wjl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5,200,000股A類普通股，根據日期為2019年12月19日的貸款協議質押予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作為貸方)，以擔保Zto Wjl Holding Limited在貸款協議下的義務及(iii)Zto Wjl Holding Limited以美國存託股形式持有的185,429股A類普通股，由王吉雷先生持有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轉歸。Zto Wjl Holding Limited是英屬維爾京群島的一家公司，由WJL Holding Limited全資擁有，而WJL Holding Limited由The WJL Family Trust實益擁有。The WJL Family Trust是根據新加坡法律設立的信託，由Standard Chartered Trust (Singapore) Limited(作為受託人)管理。王吉雷先生為The WJL Family Trust的財產授予人，王吉雷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為信託受益人。王吉雷先生是Zto Wjl Holding Limited的唯一董事。Zto Wjl Holding Limited的登記地址是：Sertus Chambers, P.O. Box 905, Quastisky Building,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據我們所知，截至2020年6月30日，根據記錄一名持有人以美國存託股形式持有我們391,171,050股普通股(約佔49.9%)(包括我們回購以美國存託股形式持有的12,209,069股A類普通股)，該持有人為JPMorgan Chase Bank N.A.，即我們美國存託股計劃的存託銀行。我們在美國的美國存託股的實益擁有人的數目可能比我們在美國的普通股登記持有人的數目大得多。